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21日至2025年12月20日止。

第 84909408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24日

商 标

城北小院

申请人 熊黎黎

地 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兴庆区南环西路43-1-2-401号

代理机构 北京知你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日间托儿所（看孩子）